

福州(永丰)再生资源智能分拣中心试运行,记者探寻变废为宝过程—— 每日60吨废塑料如何华丽变身?

本报记者 沐方婷

晋安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严查生活垃圾 混装混运行为

本报讯(记者 朱榕 通讯员 毛小君)根据省住建厅及市城管委统一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环节监管,8日晚9时,晋安区城管局组织开展生活垃圾混装混运夜间集中专项整治。

整治行动前,区城管局组织召开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明确各部门行动任务及具体要求,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各街(街)城管中队执法人员以收运站点为切入点,沿途对垃圾清运车和垃圾桶收集的生活垃圾进行开门、开袋检查,重点查处是否做到“桶车一色”。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85人次,共检查垃圾收运点50处,垃圾收运车辆36辆次。

据晋安城管局介绍,生活垃圾混装混运专项行动集中整治阶段为4月1日至5月31日。4月30日前,晋安各乡镇(街)要全面排查整改分类收运车辆,严格按照四分原则落实专车专运,所有分类运输车辆应喷涂或张贴统一规范的分拣标识,确保“桶车一色”,保持车容车貌整洁美观,严禁“滴洒漏”。晋安城管局将对不符合规范的运输车辆严管重罚,严禁各类混装混运违规行为,同时将常态化执法和专项执法检查相结合,建立问题清单,督促限时整改,形成监督整改全流程闭环,遏制各类混装混运行为。

如市民发现晋安区内生活垃圾混装混运行为,可拨打举报电话0591-83662820或发送邮件至邮箱1011732570@qq.com,晋安城管局将及时根据举报线索予以核查。



晋安城管夜查生活垃圾混装混运。(晋安城管供图)

废塑料智能分拣有何神奇之处?废旧塑料瓶最终变成了什么?9日,记者来到位于闽侯县的福州(永丰)再生资源智能分拣中心,在该中心10日开始试运行之际,提前探寻废旧塑料瓶从废品变为可再生资源的“神奇旅程”。

智能化精细化 “提纯”废塑料

一走进分拣中心,庞大的废塑料智能分拣线瞬间吸引了记者的视线,只见各式各样的废塑料瓶从阶梯状的上料机进口口统一“出发”,经过一台状如坦克的除铁器“提纯”后,易拉罐等金属物品被筛选完毕,塑料瓶“大军”继续搭乘着全自动化传送带,进入各个分拣环节。

传送带之间,4个类似“驾驶舱”一样的方盒子格外引人注目。盒子里正是AI智能分拣机器人。经过“驾驶舱”前的智能扫描,智能机械臂能精准锁定目标,眼疾手快地抓取指定塑料瓶,丢往相应的塑料瓶料仓。一会儿功夫,传送带上蓝色、绿色、白色等不同颜色的塑料瓶就能被分得清清楚楚。

“目前,AI机器人还在继续深度学习,伴随着大数据的不断积累,机器人对塑料瓶的分拣准确率会越来越高,现在准确率已达到95%。”福州新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甘云龙介绍,塑料瓶分得越细,纯度越高,价值越高。

事实上,在进入AI智能分拣环节之前,塑料瓶已经过名为“光选机”的金属箱体的层层“提纯”,逐步细分为白、蓝、绿三色塑料瓶、餐盒和其他各式塑料瓶,甚至瓶体上一块小小的标签也通过脱标机,被机器剥离得干干净净,分拣效率和准确率大大提升。



AI智能分拣机器人在工作。本报记者 沐方婷摄

据了解,该分拣中心于4月10日开始试运行。记者了解到,按日处理30吨规模设计,早晚两班倒,分拣中心每小时可处理3吨废塑料,一天运转20小时,每日最大处理能力可达60吨,按照一年330天来算,可处理2万吨废塑料。

智能化分拣促进降本增效

对于塑料回收企业而言,招人始终是老大难问题。“传统的塑料分拣企业工作环境相对恶劣,选址大多偏远,招人难、留人难,想招年轻人更是难上加难,人员老龄化十分严重。”甘云龙表示,尤其在人力成本逐年增长的背景下,资源回收行业想要谋求新机,走向智能化是必然趋势。

“不用智能化分拣的时候,每天10个工人人工分拣,一天能分拣10多吨塑料瓶,20吨的话至少需要15个工人。”甘云龙介绍,采用智能分拣后,现在处理20吨塑料瓶只需6个工作人员在上料、线路开关等环节进行把控就可以了。“既节省了一半以上人力成本,又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他说。

站在分拣中心入口处,甘云龙指着正在加速建设的智慧监管平台的数字化大屏憧憬道:“与智能分拣线相适配,我们还搭建了一个‘智慧大脑’,用于整个系统的数字化分析,连接各大分拣线、塑料运输车辆和环保驿站等神经末梢。这个‘大脑’可对分拣数据进行分析与处理,提供分拣、管理及全流

程数据看板,进而科学管理、降本增效。”

下游废塑料实现 回收再利用

在分拣中心,精细分拣后的塑料瓶,有的经破碎后,成为一块块不规则塑料片,有的直接由打包机压成一捆捆塑料瓶砖。经过分拣中心物理变形后的塑料瓶,还将接

着被运到下游深加工工厂,实现华丽变身,获得更大的经济效益。

根据下游工厂统计,一吨废塑料可生产600千克无铅汽油,一吨废塑料瓶还可制作成700千克的二次原料,成为制作衣服、地毯、窗帘等产品的重要来源。此外,废塑料还可以被做成其他塑料制品,比如水果筐、编织袋等。

相关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废塑料回收总量1800万吨。目前,我国废塑料材料化回收率达到31%,处于全球较高水平,但也还有近七成市场亟待挖掘。废塑料得到有效回收、处理,将产生巨大的再生利用价值,在减轻环境污染的同时变废为宝,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在“双碳”目标下,2023年,《福州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提出,力争到2025年,建立固体废物多元共治体系,培育一批区域典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龙头企业,基本实现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可监管。

大背景之下,如何进一步提高前端塑料回收率,让福州塑料回收行业朝着加工集聚化、市场交易集约化发展,考验着福州塑料回收管理行业从业者的智慧。“接下来,我们将进一步打通更多塑料回收渠道,在做精做专塑料分拣回收的同时,进一步拓宽可回收资源领域,促进福州垃圾分类两网融合。”甘云龙说。



观影普法两不误 仓山开展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

本报讯(记者 欧阳进权)为常态化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工作,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指导下,连日来,仓山区金融办联合市公安局仓山分局经侦大队、金山派出所、金山街道等,在仓山万达广场、万达影城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借助反传销影片《草木人间》热映,开展防非处非宣传活动,保护好群众钱袋子。

在影片热映之际,仓山区金融办工作人员、市公安局仓山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利用发放宣传手册、案例展示等形式,对观影群众,特别是老年人开展宣教。

近年来,投资养老、免费旅游、养生保健品,针对老年群体的非法集资手段层出不穷,花样翻新。提高老年人防范非法集资、建立理性投资理财投资意识是一线处非部门的工作重点。此次在万达广场、万达影城支持下,仓山区金融办利用电影热点,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反诈、反销等宣传,进一步筑牢防非反诈防线,守护老年人的财产安全,切实提升他们的安全感、归属感。活动得到水都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的积极响应。

下一步,仓山区金融办将继续以保护老年人的钱袋子,加强养老领域处非工作为抓手,通过与民政、经侦、属地镇街的紧密合作,常态化开展入户宣传、慰问活动、防非活动,由点及面,提高防非处非宣传普及率、知晓率。

福州市“两违”综合治理 闽侯大湖拆除一处违建

本报讯(通讯员 黄建钦)近日,闽侯县大湖乡组织相关执法人员15人,动用中型钩机一部,对后井村一处新增违法建社进行依法强制拆除,拆除占地面积90平方米、建筑面积90平方米。

据了解,为保障拆违行动的顺利进行,大湖乡、村两级干部多次上门入户,对违建户进行思想工作,在取得理解之后,拆除行动得以顺利进行。大湖乡有关负责人表示,将进一步加强“两违”执法打击力度,做到巡查发现、制止打击、频次不少、力度不减,防止突击抢建,巩固治违成果。



▲违建拆除前。(闽侯县治违办供图)

▲违建被依法强制拆除。(闽侯县治违办供图)

司法桥梁通两岸 线上庭审化纠纷

本报讯(记者 阮冠达)在继承案件中,有时会出现因年代久远、继承人多或继承人分布在港澳台地区甚至国外等无法与继承人取得联系的情况。近日,鼓楼法院判处了一起遗产继承纠纷案件,在海峡两岸架起一道司法桥梁,维系了家庭成员间的情感纽带。

据了解,1936年至1956年期间,林氏夫妇育有5个子女,案涉房产登记于林母,其堂叔林某滨及5个子女名下。2016年,该房产被政府征收并签订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一家人可获得拆迁补偿款人民币近500万元。但堂叔林某滨迟迟无法联系上,导致拆迁款也无法领取。

家属经多番回忆后发现:早在1980年林某滨便已定居台湾,亲属间自那时起已很少来往。“能用的方法我们都尝试过了,确实是联系不上林某滨。”继承人林某如表示,7年以来,拆迁补偿款始终被搁置,一直无法领取。无奈之下,林家人只得请求鼓楼法院的帮助。

为解决林家人的困难,鼓楼法院将查清并找到失联当事人作为解决案件的首要任务。因失联当事人台湾居民,办案法官根据相

关信息及法律规定,向台湾相关法院送达司法协助函。

不久后,在台湾相关法院的协助下,鼓楼法院联系上了案件的失联继承人。经确认,该失联当事人及其配偶均已死亡,但其在世的4名子女依法享有继承权。

在与居住台湾的当事人取得联系后,新的问题出现了:居住在台湾的当事人子女年龄均较大,舟车劳顿多有不便,此外两名当事人子女已移居国外。

对此,办案法官为台湾当事人详细介绍了互联网庭审操作指南,并告知了相关注意事项和权利义务。“通过互联网法庭,就能进行线上庭审,司法更便捷、更高效。”办案法官说。

开庭审理当天,当事人在台湾通过手机端远程参加了诉讼,整个庭审有序进行。“补偿款该怎么领?无法联系上的人又该作何处理?”面对当事人提出的问题,办案法官综合考虑各方情况,作出判决,为失联人员保留其所享有的继承份额,并指定一名代管人员来大陆领取并保管拆迁补偿款。“后续,失联人员仍可根据判决结果,向代管人员领取自己应得的份额。”法官说。

公告栏 遗失声明

●福建百盛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车辆闽AY803挂:350105213133,闽AZ758挂:350105212832,闽AQ5216:3501050017675道路运输许可证,现声明作废。
●吴飞、黄晓锦夫妇遗失其女吴华倩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K350298422;出生日期:2009年2月7日),声明作废。
●福州兴吉通货运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车牌号为闽AC9390道路营运证,证号为:闽交运管榕字350105204038,声明作废。
●福清市高山商旅票务咨询服务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181MA309QX887,声明作废。
●福建安盛物流有限公司遗失闽A58A9H道路运输证,证号:350105211903,声明作废。
●俞英英遗失2018年5月10日马开具的尾安居新村1#603A单元租凭押金票据NO.00855441,金额:1000元,声明作废。

号:M350428913,出生日期:2012年12月23日,声明作废。
●卢品、郑晓娜夫妇不慎遗失其子卢俊豪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350696601,出生日期:2017年4月13日,声明作废。
●卢品、郑晓娜夫妇不慎遗失其女卢丽洁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350943384,出生日期:2015年5月8日,声明作废。
●柯晓春不慎遗失其女张熙珍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350174136,出生日期:2014年1月26日,声明作废。
●福清市旗汛口幼儿园(教场园食堂)不慎遗失福州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9月16日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为JY33501020204117,现声明作废。
●声明:陈恩辉遗失与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2011年6月24日签订的购买坐落于福清市宏路街道上郑村金辉华府

5#楼902单元房产的商品房买卖合同1份,合同编号:20110200015,及遗失购买该处房产的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自开)发票联和办证联3份,①发票代码:235001192040,发票号码:00120470,开具日期:2011年06月24日,开具金额:301351元;②发票代码:235001192040,发票号码:00889879,开具日期:2012年01月20日,开具金额:690000元;③发票代码:235001592040,发票号码:00622560,开具日期:2016年6月21日,开具金额:-155元,特此声明。
●声明:陈爱珠在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齐安村吴厝头11号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于2017年8月被列入海峡体育中心项目征收地块三(南二环路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128.67㎡。陈爱珠

于2020年11月20日签订编号:No:ATDKS-5191《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60.4㎡,安置于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天池路5号(原南二环路南侧)铂悦华郡(一期)1#楼1411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吴翡翠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并提起诉讼。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出异议并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吴翡翠
日期:2024年4月8日

屋确权建筑面积81.55㎡。林滔于2022年5月11日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协议号:CSPAXH8162301,安置面积105㎡壹套,安置于仓山区仓山镇北园路1号双湖新城四区9#楼802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林滔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林滔
停气通告
尊敬的用户:
1.燃气工程竣工定于2024年4月12日8:30至11:30进行,届时西二环北路(杨桥至象

山)、西洪路、后县路、文林山、总院、四干、金达花园、煤炭疗养院、废品厂、华侨新村、传染病院等将停止供气。请用户关闭阀门,注意用气安全。
2.燃气工程竣工定于2024年4月12日11:30至17:30进行,届时传染病院宿舍将停止供气。请用户关闭阀门,注意用气安全。
停气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发现问题请及时联系95777。
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各类遗失声明、房产声明收费标准:按照标题60元/行(8字以内),正文30元/行(13字以内)收取,不足13个字,按1行收取。
登报地址:鼓楼区小柳路85号2楼福州日报广告刊印处
热线电话:0591-83721111